



中新会计师事务所
ZHONG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024 年凤泉区潞王坟乡西同古村 标准化厂房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河南中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



摘 要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根据中央、省、市、区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相关产业项目的指示精神，紧紧围绕“重发展、强基础、兴产业、扶能力、促就业、助增收”六大核心要求，坚持以乡村振兴战略为引领，以产业发展为抓手，以增强脱贫群众内生动力为目标，全面推动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提升贫困群众的自主发展能力，有效提高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的收入水平，进一步做强村集体经济。标准化厂房项目的实施，将带动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实现持续稳定增收，同时助力西同古村集体经济的提质增效，为乡村振兴注入新动能。

（二）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 2024 年度计划实施内容：在西同古村宝李线，愚南线交叉路口位置新建钢构标准化厂房，长 100 米，宽 30 米，总建筑面积 3000 m²。

本年度实际完成内容：2024 年 4 月启动前期工作，已完成项目设计、预算、财政审批、工程招投标等工作。2024 年 5 月项目开工，10 月按项目施工合同要求完成项目建设。2024 年 11 月完成竣工验收，竣工决算审定金额 334.558378 万元。

（三）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共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50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300 万元、市级资金 50 万元。按照施工合同付款节点，已使用财政衔接资金 334.558378 万元。工程竣工审计后结余的 15.441622 万市级资金已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调整至其他项目。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资金专款专用，未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项目产出数量、质量及时效按计划完成。但项目存在项目问题未及时整改、内控制度不完善、绩效管理不到位、效益不佳等问题，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的实施效果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评价结论

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71.2 分，评定等级“中”，其中：决策类指标权重 15 分，得分 13 分，得分率 86.67%；过程类指标权重 20 分，得分 9.24 分，得分率 46.20%；成本类指标权重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00%；产出类指标权重 30 分，得分 25.75 分，得分率 85.83%；效益类指标权重 30 分，得分 18.21 分，得分率 60.70%。

三、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问题未及时整改

根据工程造价审核书的整改问题，施工的防火涂料厚度未达设计要求，影响项目的消防安全。截至评价日，尚未提供相关的整改资料，相关的整改措施不到位。

（二）项目管理制度需细化完善

新乡市凤泉区乡村振兴局仅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管理制度建设不够完善。未制定项目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工程质量监督、后续整改缺乏规范。且未制定项目后期跟踪管护、移交制度，项目管理无章可依，对项目后期运行状况缺乏跟踪管理。

（三）绩效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一是未按实际执行情况填报 1-7 月绩效监控报告。二是自评报告未按实际完成数据填写，自评打分不公允。如：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项目投产后年收益比例，自评表中全年实际值列示“ $\geq 7\%$ ”，分值 10 分，自评打 10 分；经核查，该厂房尚未签署租赁合同或意向租赁合同，年收益目标 2024 年暂无法实现。绩效监控及自评情况质量有待加强。

四、有关建议

（一）建立问题整改跟踪机制，确保整改措施到位

针对项目中发现的问题，建立相关问题整改跟踪机制，及时沟通记录，并明确责任人、整改期限和预期目标。问题清单应实时更新，确保所有相关方都能随时查看整改进展。问题整改完成后，需进行严格的验收，确保整改措施有效且

问题彻底解决。整改完成后，组织相关团队进行复盘，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和整改过程中的经验教训。

（二）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针对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健全的问题，一是建议完善项目管护制度，明确责任内容，确保项目执行过程中有章可循，保障项目顺利进行。二是建立健全监督检查制度，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后续的整改措施要落实到位；合作经营方在项目经营过程中遇见的难点痛点，要及时沟通，帮助解决；建立长效管理机制，使项目长期、稳定、有效地发挥作用。

（三）绩效管理方面的建议

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开展预算绩效日常监控，根据实际情况合理预期目标的完成进度；加强绩效自评管理，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情况、预算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情况等方面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跟踪管理和自评检查，针对发现问题及时采取纠偏措施。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7
(一) 项目概况	7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1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1
(二) 绩效评价依据	12
(三) 评价指标体系	14
(四)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和标准	17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0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1
(一) 综合评价情况	21
(二) 评价结论	2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2
(一) 决策情况	22
(二) 过程情况	25
(三) 成本情况	27
(四) 产出情况	28
(五) 效益情况	30
五、存在的问题	31
(一) 项目问题未及时整改	31

(二) 项目管理制度需细化完善	32
(三) 绩效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32
六、有关建议	32
(一) 建立问题整改跟踪机制，确保整改措施到位	32
(二) 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33
(三) 绩效管理方面的建议	33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3
附件：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3

新乡市凤泉区潞王坟乡人民政府 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中新会绩字〔2024〕第***号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高政府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河南省省级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新财效〔2021〕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规定，受新乡市凤泉区财政局的委托，河南中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新乡市凤泉区潞王坟乡人民政府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成立绩效评价组（以下简称“评价组”）。评价组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对新乡市凤泉区潞王坟乡人民政府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以下简称“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或“本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和目的

根据中央、省、市、区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相关产业项目的指示精神，紧紧围绕“重发展、强基础、兴产业、扶能力、促就业、助增收”六大核心要求，坚持以乡村振兴战略为引领，以产业发展为抓手，以增强脱贫群众内生动力为目标，全面推动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提升贫困群众的自主发展能力，有效提高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的收入水平，进一步做强村集体经济。标准化厂房项目的实施，将带动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实现持续稳定增收，同时助力西同古村集体经济的提质增效，为乡村振兴注入新动能。

2. 项目计划实施及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 2024 年度计划实施内容：在西同古村宝李线，愚南线交叉路口位置新建钢构标准化厂房，长 100 米，宽 30 米，总建筑面积 3000 m²。

本年度实际完成内容：2024 年 4 月启动前期工作，已完成项目设计、预算、财政审批、工程招投标等工作。2024 年 5 月项目开工，10 月按项目施工合同要求完成项目建设。2024 年 11 月完成竣工验收，竣工决算审定金额 334.558378 万元。

3. 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相关方职责

新乡市凤泉区财政局：负责对项目预算编制情况进行审核、批复，及时拨付资金，履行财政监督检查职责，组织绩

效评价等工作。

新乡市凤泉区乡村振兴局：负责本项目资金统筹管理，按照项目所确定的目标、实施方案、实施计划、管理制度及国家有关规定进行监督；负责组织对本项目的采购内容进行公开招标、合同签约、验收等一系列工作。

新乡市凤泉区潞王坟乡人民政府：对资产使用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定期实地核查，确保衔接资产持续发挥效益；统筹项目收益资金使用方向，同时做好监督。

新乡市凤泉区西同古村村委会：项目移交后，对财政资产的使用状况进行监督和检查，保证项目正常使用，发挥长期效益；向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反映管护情况。

（2）项目管理

招标阶段：2024 年 4 月，新乡市凤泉区乡村振兴局对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施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中标签约阶段：2024 年 5 月，河南石攻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作为中标施工单位与新乡市凤泉区乡村振兴局签订了《施工合同》，约定工程内容、合同工期及质量标准等。

验收阶段：项目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2024 年 9 月 25 日对工程进行了阶段性验收，由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三方签章验收合格。2024 年 10 月 14 日由元叁咨询有限公司完成第三方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产权移交阶段：2024 年 11 月 22 日，项目所有权由新乡

市凤泉区乡村振兴局移交给新乡市凤泉区潞王坟乡西同古村，后者拥有本项目的产权、使用权和管护权。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项目预算

本项目预计安排财政衔接资金 350 万元，其中 300 万元为中央资金，50 万元为市级资金。

(2) 项目安排情况

本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350 万元，按照施工合同付款节点，已使用财政衔接资金 334.558378 万元。工程竣工审计后结余的 15.441622 万市级资金已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调整至其他项目。详见：中共凤泉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调整 2024 年部分竣工审计项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结余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的通知（凤农领发〔2024〕5 号）。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年度目标

本项目 2024 年度申报绩效目标：建设标准化厂房约 3000 m²；增加村集体收入，促进就业，开展差异化帮扶，巩固脱贫成果，助力乡村振兴。

2. 具体绩效目标

本项目申报具体绩效目标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标准化厂房	$\geq 3000 \text{ m}^2$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4 年 12 月
	成本指标	厂房建设面积平均成本	$\leq 1500 \text{ 元/m}^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投产后年收益比例	$\geq 7\%$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村脱贫户及监测户收益比例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户、监测户人口满意度	$\geq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目的在于对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的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项目进展情况、项目实施效果等进行分析，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深入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措施与建议，规范资金管理和使用流程，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切实加强财政衔接资金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新乡市凤泉区潞王坟乡人民政府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

评价资金范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50 万元。

评价时间段：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绩效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主要为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各级财政部门制定的政策评价管理制度及工作规范，以及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等。评价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1. 预算绩效管理类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 年修正）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4）《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 号）

（5）《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豫发〔2019〕10 号）

（6）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效〔2020〕10 号）

（7）中共新乡市委办公室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豫发〔2019〕10 号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办文〔2020〕10 号）

（8）《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新财效〔2021〕2 号）

(9)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新乡市财政绩效评价指南》的通知（新财效〔2022〕4号）

(10) 《凤泉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凤政〔2021〕101号）

(11) 新乡市凤泉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凤泉区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

2. 专项业务类

(1) 关于印发《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农综〔2021〕9号）

(2) 关于印发《新乡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农综〔2021〕8号）

(3) 《关于安排 2024 年度提前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凤巩领〔2023〕14号）

(4) 凤泉区潞王坟乡 2023-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库

(5) 《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豫财农综〔2022〕5号）

(6) 凤泉区 2024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厂房类建设项目综合实施方案（凤乡振〔2024〕5号）

(7) 关于凤泉区 2024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厂房类建设项目的请示（凤乡振〔2024〕6号）

(8) 关于凤泉区 2024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厂房类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凤发改〔2024〕38 号）

3. 其他类

(1) 《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6〕10 号）

(2) 《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 号）

(3) 评价工作人员通过现场调查核实获取的资料

(4) 与本次绩效评价相关的其他资料

（三）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共性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试行）〉的通知》，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通过与新乡市凤泉区乡村振兴局及实施单位负责人沟通商议后，确定了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五个方面，一级指标 5 项、二级指标 13 项、三级指标 24 项；根据项目特点，突出结果导向，重点关注项目的产出及效益。

指标体系权重共计 100 分，其中决策 15 分、过程 20 分、成本 5 分、产出 30 分、效益 30 分。具体指标体系框架构成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分)	三级指标	权重
A 决策(15 分)	A1 项目立项	6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A2 绩效目标	6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A3 资金投入	3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B 过程(20 分)	B1 资金管理	7	B11 资金到位率	2
			B12 预算执行率	2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B2 组织实施	7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B3 绩效管理	6	B31 绩效监控	3
			B32 绩效自评	3
C 成本指标(5 分)	C1 经济成本	3	C11 成本节约率	3
		2	C21 厂房建设面积平均成本	2
D 产出(30 分)	D1 数量指标	10	D11 建设规模完成率	10
	D2 质量指标	10	D21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5
			D22 工程监理质量	5
	D3 时效指标	10	D31 项目完成时间	6
			D32 项目付款节点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分)	三级指标	权重
E 效益(30 分)	E1 经济效益	10	E11 项目投产后年收益比例	10
	E2 社会效益	10	E21 项目村脱贫户及监测户受益比例	5
			E22 安全文明施工	5
	E3 满意度	10	E31 受益脱贫户满意度	5
			E32 受益监测户满意度	5
合 计		100		100

(1) 决策类指标，权重占比 15%，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其中项目立项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程序规范性 2 个指标；绩效目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个指标；资金投入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 1 个指标。

(2) 过程类指标，权重占比 20%，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绩效管理 3 个二级指标。其中资金管理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3 个指标；组织实施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2 个指标；绩效管理包括绩效监控、绩效自评 2 个指标。

(3) 成本类指标，权重占比 5%，包括经济成本 1 个二级指标。其中经济成本指标包括成本节约率、厂房建设面积平均成本 2 个指标。

(4) 产出类指标，权重占比 30%，包括数量指标、质量

指标、时效指标 3 个二级指标。其中数量指标包括建设规模完成率 1 个指标；质量指标包括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工程监理质量 2 个指标；时效指标包括项目完成时间、项目付款节点 2 个指标。

（5）效益类指标，权重占比 30%，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满意度 3 个二级指标。其中经济效益指标包括项目投产后年收益比例 1 个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包括项目村脱贫户及监测户受益比例、安全文明施工 2 个指标；满意度指标包括受益脱贫户满意度、受益监测户满意度 2 个指标。

（四）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和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等评价原则，具体如下：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绩效评价工作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简便高效的原则，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体上对可定性的指标，明确支撑评价结果的证明材料；对可定量分析的指标进行取数计算，分析相关的比例指标；根据项目特点，结合评价对象绩效目标及具体情况，综合运用“调查分析、比较分析、现场察验、统计计算、公众评判”等评价方法开展工作。

（1）调查分析法

评价组深入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现场，通过现场查看、实地面谈、提问调查等方式，收集了解本项目绩效考核需要的基础资料，对项目决策、过程指标资料加以分析，对项目实施过程的充分性、规范性、合规性等进行评价，侧重于项目产出和效益指标。

（2）比较分析法

评价组采取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综合分析本项目完成情况。

（3）现场察验法

评价组赴项目现场，通过询问、核对、检查等方法，对项目产出指标的数量、质量、时效完成情况进行核查，实地收集资料进行验证核对，对项目产出指标进一步做出评价。

（4）统计计算法

评价组采用专业指标的统计计算法，对本项目绩效评价中“过程”指标“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等相关数据，根据评分细则进行统计计算，根据计算结果分析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公众评判法

评价组对全村脱贫户、监测户进行实地问卷调查，以评价项目绩效满意度指标。

（6）其他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组为实现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目的，而拟采用的其他方法。

3.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组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包括前期准备、指标设计、现场实施、分析评价、提交报告、资料归档六个阶段，各阶段工作内容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

组建评价项目组，利用网上查询资料，初步了解项目，明确绩效评价目的和对象，搜集项目基础资料，并与委托方沟通，确定评价的重点和要点。

2. 指标设计阶段

明确指标设计原则，根据项目特点和绩效目标，构建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提交内部专家组进行讨论审核。为保障评价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对设定的指标体系与区乡村振兴局、农业股进行沟通。沟通内容主要包括：指标体系能否满足区乡村振兴局、农业股的预期评价目标和关注问题，指标是否充分反映项目的真实情况，资料是否容易搜集且易于评价操作。

3. 现场实施阶段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指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工作如下：

①现场资料核查：项目组开展现场调研，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对现场收集的评价资料认真核查，作为指标评价的依据。

②沟通访谈：项目组成员根据评价目的、绩效目标，与乡村振兴局、农业股进行沟通，以评价项目的实施情况。

③问卷调查：针对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向服务对象发放调查问卷，以评价项目产生的效益。

4. 分析评价阶段

对现场调研及问卷调查形成的资料进行汇总及分类计算，根据数据分析结果和前期材料对项目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并对各项指标进行绩效评分。对项目开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分析问题形成的原因，提出相关改进措施。

5. 提交报告阶段

根据项目分析评价结果拟定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书面征求凤泉区财政局、潞王坟乡人民政府意见，经综合分析、仔细研判，全面、客观、公正地形成最终结论并提交绩效评价正式报告。

6. 资料归档阶段

整理项目绩效评价相关资料，分类归集项目全过程资料，建立项目活动档案目录，并按规定进行移交。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资金专款专用，未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项目产出数量、质量及时效基本按计划完成。但项目存在项目问题未及时整改、内控制

度不完善、绩效管理不到位、效益不佳等问题，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的实施效果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评价结论

依据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基础数据采集、现场调研、访谈等过程，经综合评价，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绩效评价得分71.20分，评定等级为“中”，其中：决策指标11分，过程指标12.81分，成本指标3.2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8分。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2023 年度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指标	A决策	B过程	C成本	D产出	E效益	总分
分值	15	20	5	30	30	100
得分	13	9.24	5	25.75	18.21	71.20
得分率	86.67%	46.20%	100%	85.83%	60.70%	71.2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二级指标，评价人员审阅了项目立项文件、补助资金文件、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资料，进而分析得出最终结果。根据评价指标评分细则，实际评价得1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分值	实际得分	扣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分值	实际得分	扣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2	1
合 计			15	13	2

1.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本项目依据《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豫财农综〔2021〕9号）、关于审定《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的会议纪要、凤发改《关于凤泉区2024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厂房类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等文件要求设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与部门职责和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相符合，未与其他项目重叠且有明确的工作计划。本项指标得3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根据《凤泉区2023-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支持项目申报入库指南》（凤巩领办〔2022〕6号）要求，本项目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村、乡（镇）、区各级的申请及审核文件完整；主管部门对项目方案实施了论证并形成论证意见，潞王坟乡人民政府、西同古村村民委员会集体决策通

过；相关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且按规定进行了公告公示。本项指标得 3 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3 分）

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且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项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但根据《凤泉区 2024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厂房类建设项目综合实施方案》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360.093626 万元，凤泉区财政局批复了该项目年度资金总额 450 万元及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不匹配，依据评分细则，扣减 1 分，本项指标得 2 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3 分）

本项目依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了绩效指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可衡量，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并简要描述了项目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益。本项指标得 3 分。

5. 预算编制科学性（3 分）

本项目按照《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凤泉区 2023-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项目申报入库指南》的要求，预算编制经过村级申报、乡（镇）审核、区主管部门（发改委）论证等程序，预算内容与支出内容、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但缺少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依据评分细则，扣减 1 分，本项指标得 2 分。

（二）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绩效管理三个二级指标，评价人员审阅了补助资金文件、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及发票、绩效监控及自评等有关资料，进而分析得出最终结论。根据评价指标评分细则，评价得9.24分。具体明细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分值	实际得分	扣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2	1.91	0.09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0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1.33	2.67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	3	0	3
		绩效自评	3	1	2
	合 计		20	9.24	10.76

1. 资金到位率（2分）

2024年本项目预算资金350万元，实际到位财政资金35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300万元，市级资金50万元。根据“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得分=资金到位率*权重分”，计算资金到位率为100%。本项指标得2分。

2. 预算执行率（2分）

2024年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50万元，实际支出资金334.558378万元，根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得分=实际预算执行率*3分”，计算预算执

行率95.59%，本项指标得1.91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

本项目符合《新乡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及《凤泉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规定，按照《凤泉区乡村振兴局内部控制制度》中相关财务制度要求，资金的拨付均有完整的审批手续，符合合同规定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本项指标得3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本项目的实施单位为凤泉区乡村振兴局，该单位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但不够完善。根据2014年1月1日施行的《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本项目缺乏预算管理、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等内部控制制度。且项目移交后，管护单位未按要求设置管护台账，履行管护责任。依据评分细则，扣减3分，本项指标得0分。

5. 制度执行有效性（4分）

本项目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新乡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规定，项目招标采购、支出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相对完整齐全并及时归档，但缺少防火涂料的相关整改资料。且该项目在2024年5月21日对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变更时，未及时对项目的投资概算金额450万元进行调整。根据2024年4月3日区发改委批复的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总投资预计

为 360.093626 万元。依据评分细则，扣减 2.67 分，本项指标得 1.33 分。

6. 绩效监控（3 分）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区级部门（单位）要分别于 2024 年 8 月集中对 1-7 月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汇总分析。经核查，本项目未按规定填报 1-7 月绩效监控。依据评分细则，扣减 3 分，本项指标得 0 分。

7. 绩效自评（3 分）

本项目按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了自评，填报《绩效目标自评表》及《自评总结报告》，但自评打分不公允。如：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项目投产后年收益比例，自评表中全年实际值列示“ $\geq 7\%$ ”，分值 10 分，自评打 10 分；经核查，该厂房尚未签署租赁合同或意向租赁合同，年收益目标暂无法实现。依据评分细则，扣减 2 分，本项指标得 1 分。

（三）成本情况

成本指标包括经济成本一个二级指标，评价组通过收集项目成本资料、实地查看等途径，进而分析得出最终结论。根据评价指标评分细则，实际评分得分 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分值	实际得分	扣分
成本	经济成本	成本节约率	3	3	
		厂房建设面积平均成本	2	2	
合 计			5	5	

1. 成本节约率（3分）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采取的成本控制手段较为有效，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情况。根据“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项目计划总投资360.093626万元，实际支出334.558378万元，计算成本节约率为7.09%。本项指标得3分。

2. 厂房建设面积平均成本（2分）

据项目第三方验收报告和相关资金支付的报账资料，厂房建设面积为3000m²，最终审定金额为334.558378万元，单位面积成本为1115.19元/m²。本项指标得2分。

（四）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三个二级指标，评价人员通过现场勘察、核查验收资料等情况，进而分析得出最终结论。根据评价指标评分细则，实际评分得分25.7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分值	实际得分	扣分
产出	数量指标	建设规模完成率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5	4	1
		工程监理质量	5	3.75	1.2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6	4	2
		项目付款节点	4	4	
合 计			30	25.75	4.25

1. 建设规模完成率（10分）

根据工程付款节点验收单，本项目已完成总工程量 100%，由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三方签字盖章。根据项目第三方验收报告，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完成最终验收；厂房建设规模完成率 100%，本项指标得 10 分。

2.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5 分）

根据第三方验收报告，验收项目包括数量、观感质量、质量控制资料、安全、使用功能 5 项，验收结论为合格，但根据工程造价审核书，施工的防火涂料厚度未达设计要求，需整改。故安全一项未达招标文件要求。验收合格率为 80%。依据评分细则，扣减 1 分，本项指标得 4 分。

3. 工程监理质量（5 分）

本项目监理中标单位“中环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证书；监理工作范围符合合同约定要求，监理日志记录及时、完整；但据工程造价审核书，施工的防火涂料厚度未达设计要求，需整改。但项目监理日志未反映该问题。根据评分细则，扣减 1.25 分，本项指标得 3.75 分。

4. 项目完成时间（6 分）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的步骤和时间节点，本项目 2024 年 4 月完成项目前期审批、公示公告、招投标等手续；2024 年 10 月按项目施工合同要求完成项目建设并完成验收；2024 年 11 月完成验收、审计、设立公示牌。但项目资金支付进

度滞后，12月完成，且截至2月10日，项目尚未完成资产的登记确权。依据评分细则，扣减2分，本项指标得4分。

5. 项目付款节点（4分）

经查看项目相关的资金支付资料，本项目按照合同约定付款节点和金额支付合同价款。本项指标得分4分。

（五）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主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满意度三个二级指标，评价人员通过访谈、查阅相关文件，采用公众评判法，对全村脱贫户、监测户发放调查问卷，进行统计分析得出结果。根据评价指标评分细则，项目效益指标得18.2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分值	实际得分	扣分
	经济效益	项目投产后年收益比例	10	0	10
效益	社会效益	项目村脱贫户及监测户受益比例	5	5	
		安全文明施工	5	5	
		受益脱贫户满意度	5	4.12	0.88
	受益监测户满意度	5	4.09	0.91	
	合 计			30	28

1. 项目投产后年收益比例（10分）

本项目已完工验收，但尚未对外出租或签订租赁意向，截至评价日，经济效益无法考核。依据评分细则，扣减10分，本项指标得0分。

2. 项目村脱贫户及监测户受益比例（5分）

根据《西同古村产业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二（10）：收益资金用于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 70%，其余部分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方面及弱势群体；本项指标得 5 分。

3. 安全文明施工（5分）

根据评价组现场调研和访谈，该项目施工期间，制定了相应的安全施工管理办法，对任何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施工方和监理方能够积极提前做出相关响应措施，保障该项目的顺利实施，未发生安全事故。本项指标得分5分。

4. 受益脱贫户满意度（5分）

根据发放脱贫户满意度问卷调查，发放并收回调查问卷 20 份，计算满意度 82.40%。本项指标得分 4.12 分。

5. 受益监测户满意度（5分）

根据发放监测户满意度问卷调查，发放并收回调查问卷 20 份，计算满意度 81.8%。本项指标得分 4.09 分。

五、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问题未及时整改

根据工程造价审核书的整改问题，施工的防火涂料厚度未达设计要求，影响项目的消防安全。截至评价日，尚未提供相关的整改资料，相关的整改措施不到位。

（二）项目管理制度需细化完善

新乡市凤泉区乡村振兴局仅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管理制度建设不够完善。未制定项目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工程质量监督、后续整改缺乏规范。且未制定项目后期跟踪管护、移交制度，项目管理无章可依，对项目后期运行状况缺乏跟踪管理。

（三）绩效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一是未按实际执行情况填报 1-7 月绩效监控报告。二是自评报告未按实际完成数据填写，自评打分不公允。如：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项目投产后年收益比例，自评表中全年实际值列示“ $\geq 7\%$ ”，分值 10 分，自评打 10 分；经核查，该厂房尚未签署租赁合同或意向租赁合同，年收益目标 2024 年暂无法实现。绩效监控及自评情况质量有待加强。

六、有关建议

（一）建立问题整改跟踪机制，确保整改措施到位

针对项目中发现的问题，建立相关问题整改跟踪机制，及时沟通记录，并明确责任人、整改期限和预期目标。建立问题清单并实时更新，确保所有相关方都能随时查看整改进展。问题整改完成后，需进行严格的验收，确保整改措施有效且问题彻底解决。整改完成后，组织相关团队进行复盘，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和整改过程中的经验教训。

(二) 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针对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健全的问题，一是建议完善项目管护制度，明确责任内容，确保项目执行过程中有章可循，保障项目顺利进行。二是建立健全监督检查制度，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后续的整改措施要落实到位；合作经营方在项目经营过程中遇见的难点痛点，要及时沟通，帮助解决；建立长效管理机制，使项目长期、稳定、有效地发挥作用。

(三) 绩效管理方面的建议

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开展预算绩效日常监控，根据实际情况合理预期目标的完成进度；加强绩效自评管理，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情况、预算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情况等方面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跟踪管理和自评检查，针对发现问题及时采取纠偏措施。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绩效评价报告只能用于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目的；由委托方新乡市凤泉区财政局及被评价单位使用；未征得委托方同意，绩效评价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附件：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附件

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细则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A 决策（15分）	A1 项目立项（6分）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立项的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③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若符合全部要求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则扣除分值的 1/3。	3	本项目依据《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豫财农综〔2021〕9号）、关于审定《2024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的会议纪要、凤发改《关于凤泉区 2024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厂房类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等文件要求设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与部门职责和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相符合，未与其他项目重叠且有明确的工作计划。本项目指标得 3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细则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有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若符合全部要求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则扣除分值的 1/3。	3	根据《凤泉区 2023-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支持项目申报入库指南》（凤巩领办〔2022〕6 号）要求，本项目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村、乡（镇）、区各级的申请及审核文件完整；主管部门对项目方案实施了论证并形成论证意见，潞王坟乡人民政府、西同古村村民委员会集体决策通过；相关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且按规定进行了公告公示。本项目指标得 3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细则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A2 绩效目标 标（6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且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 ②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若符合全部要求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则扣除分值的1/3。	3	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且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项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但根据《凤泉区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厂房类建设项目综合实施方案》西同古村标准化厂房项目计划总投资为360.093626万元，凤泉区财政局批复了该项目年度资金总额450万元及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不匹配，依据评分细则，扣减1分，本项指标得2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	若符合全部要求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则扣除分值的1/3。	3	本项目依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了绩效指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可衡量，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并简要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细则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或计划数相对应。			述了项目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益。本项指标得 3 分。
	A3 资金投入 (3 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且预算内容与支出内容相匹配;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③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若符合全部要求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则扣除分值的 1/3。	2	本项目按照《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凤泉区 2023-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项目申报入库指南》的要求,预算编制经过村级申报、乡(镇)审核、区主管部门(发改委)论证等程序,预算内容与支出内容、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但缺少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依据评分细则,扣减 1 分,本项指标得 2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细则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B 过程（20分）	B1 资金管理（7分）	B11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的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①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②实际到位资金：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③预算资金：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实际资金到位率*权重分	2	2024 年本项目预算资金 350 万元，实际到位财政资金 350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300 万元，市级资金 50 万元。根据“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得分=资金到位率*权重分”，计算资金到位率为 100%。本项目指标得 2 分。
		B12 预算执行率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①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②实际支出资金：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得分=实际预算执行率*权重分	1.91	2024 年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350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334.558378 万元，根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得分=实际预算执行率*3分”，计算预算执行率 95.59%，本项目指标得 1.9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细则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具有完整规范的审批程序 and 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若符合全部要求得满分,若前三项有一项不符合,则扣除分值的 1/3,若第四项不符合,本指标得 0 分。	3	本项目符合《新乡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及《凤泉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规定,按照《凤泉区乡村振兴局内部控制制度》中相关财务制度要求,资金的拨付均有完整的审批手续,符合合同规定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本项指标得 3 分。
	B2 组织实施 (7 分)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若符合全部要求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则扣除分值的 1/2。	0	本项目的实施单位为凤泉区乡村振兴局,该单位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但不完善。根据 2014 年 1 月 1 日施行的《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本项目缺乏预算管理、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等内部控制制度。且项目移交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细则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管护单位未按要求设置管护台账，履行管护责任。依据评分细则，扣减3分，本项目指标得0分。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情况。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准确并及时归档。	若符合全部要求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则扣除分值的1/3。	1.33	本项目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新乡村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规定，项目招标采购、支出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相对完整齐全并及时归档，但缺少防火涂料的相关整改资料。且该项目在2024年5月21日对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变更时，未及时对项目目的投资概算金额450万元进行调整。根据2024年4月3日区发改委批复的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总投资预计为360.093626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细则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元。依据评分细则，扣减 2.67 分，本项指标得 1.33 分。
	B3 绩效管理（6 分）	B31 绩效监控	3	项目预算绩效运行监控情况	①项目预算绩效是否进行监控； ②绩效监控是否按照规定执行，监控信息准确，未出现逻辑错误。	①按财政部门要求，如实填报符合规定预算绩效监控表、实施机构监控报告，得权重分值的 1/2。 ②按规定填报，数据准确、填报完整的得权重分值的 1/2。	0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区级部门（单位）要分别于 2024 年 8 月集中对 1-7 月预算执行情况 and 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汇总分析。经核查，本项目未按规定填报 1-7 月绩效监控。依据评分细则，扣减 3 分，本项指标得 0 分。
		B32 绩效自评	3	项目预算绩效自评情况	①项目预算绩效是否进行自评； ②绩效自评是否按照规定执行，自评信息准确，未出现逻辑错误。	①按财政部门要求，如实填报符合规定预算绩效自评表、自评总结报告，得权重分值的 1/2。 ②按规定填报，数据准确、填报	1	本项目按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了自评，填报《绩效目标自评表》及《自评总结报告》，但自评打分不公允。如：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项目投资产后收益比例，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细则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完整的得权重分值的 1/2。		表中全年实际值列示“ $\geq 7\%$ ”，分值 10 分，自评打 10 分；经核查，该厂房尚未签署租赁合同或意向租赁合同，年收益目标暂无法实现。依据评分细则，扣减 2 分，本项指标得 1 分。
C 成本指标 (5 分)	C1 经济成本 (5 分)	C11 成本节约率	3	考核本年度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本项目成本节约率 $\geq 5\%$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 5% 以上得满分，成本节约率在 [0%, 5%) 得目标分值的 80%，超出计划成本，不得分。	3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采取的成本控制手段较为有效，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情况。根据“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项目计划总投资 360.093626 万元，实际支出 334.558378 万元，计算成本节约率为 7.09%。本项指标得 3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细则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D 产出指标 (30 分)		C12 厂房建设面积平均成本	2	考核项目政府投入的单位成本	厂房建设面积平均成本 ≤ 1500 元/m²	厂房建设面积平均投入成本每平方米在 1500 元以内得满分，超出不得分。	2	据项目第三方验收报告和相关资料，厂房建设面积为 3000 m²，最终审定金额为 334.558378 万元，单位面积成本为 1115.19 元/m²。本项指标得 2 分。
	D1 数量指标 (10 分)	D11 建设规模完成率	10	考核本年施工完成厂房建设规模，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厂房建设完成面积/计划厂房建设面积 = 100%	①完成指标值得满分； ②完成指标值的 80%（含）-100% 得分值的 3/4； ③完成低于 80% 不得分。	10	根据工程款节点验收单，本项目已完成总工程量 100%，由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三方签字盖章。根据项目第三方验收报告，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完成最终验收；厂房建设规模完成率 100%，本项指标得 10 分。
	D2 质量指标 (10 分)	D21 工程验收合格率	5	考察完工项目的验收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	验收合格率 = (验收合格的工程数量/已完工工程数量)	①合格率 100% 得满分，小于 80% 不得分； ②得分 = 合格率 * 权重。	4	根据第三方验收报告，验收项目包括数量、观感质量、质量控制资料、安全、使用功能 5 项，验收结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细则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论为合格，但根据工程造价审核书，施工的防火涂料厚度未达设计要求，需整改。故安全一项未达招标文件要求。验收合格率为80%。依据评分细则，扣减1分，本项目指标得4分。
		D22 工程监理质量	5	考察监理工作对工程质量的影响程度。	①监理人员符合项目规定的资质要求。②监理工作范围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③项目监理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目标。④监理公司按期出具监理日志或监理报告。	每符合一项得1分。	3.75	本项目监理中标单位“中环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证书；监理工作范围符合合同约定要求，监理日志记录及时、完整；但据工程造价审核书，施工的防火涂料厚度未达设计要求，需整改。但项目监理日志未反映该问题。根据评分细则，扣减1.25分，本项目指标得3.7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细则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D3 时效指标（10 分）	D31 项目完成时间	6	考核项目的建设时点目标是否按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的步骤和时间节点，保质保量完成。	①2024 年 8 月完成项目前期审批、公示公告、招设计、预算、招投标等手续得 2 分，未完成不得分；②2024 年 11 月按项目施工合同要求完成项目建设，得 2 分，未完成不得分；③2024 年 12 月，完成项目验收、审计、资金拨付，并制作永久公示牌，完成得 2 分，未完成不得分。	4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的步骤和时间节点，本项目 2024 年 4 月完成项目前期审批、公示公告、招投标等手续；2024 年 10 月按项目施工合同要求完成项目建设并完成验收；2024 年 11 月完成验收、审计、设立公示牌。但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滞后，12 月完成，且截至 2 月 10 日，项目尚未完成投资产的登记确权。依据评分细则，扣减 2 分，本项指标得 4 分。
		D32 项目付款节点	4	考核项目是否依据合同约定时点付款	根据项目施工合同约定： ①工程施工后支付项目合同总额的 50%； ②工程总进度完成 70%，支付至项目合同总额的 60%； ③完工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80%，	按照合同约定付款节点和金额支付合同价款，得满分；每符合一项得 1 分。	4	经查看项目相关的资金支付资料，本项目按照合同约定付款节点和金额支付合同价款。本项指标得分 4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细则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④验收、审计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100%，质量保证金采用保函形式按工程审定金额的3%执行。			
E 效益指标 (30 分)	E1 经济效益 (10 分)	E11 项目投产后 年收益比例	10	考核项目对地区经济 发展带来的影响。	项目投产后每年项目 年收益不低于投入的 财政衔接资金的 7%	达到或超过 7%得 满分。每减少 1% 扣本项分值的 20%；扣完为止。	0	本项目已完工验收， 但尚未对外出租或签 订租赁意向，截至评 价日，经济效益无法 考核。依据评分细则， 扣减 10 分，本项指标 得 0 分。
	E2 社会效 益 (10 分)	E21 项目村脱贫 户及监测户受 益比例	5	考核项目对实施单 位带来的社会效益。	项目村脱贫户及监测 户受益比例达到 100%	完成指标值得满 分。每少 10%扣 2 分；扣完为止。	5	根据《西同古村产业 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 法》二（10）：收益 资金用于脱贫户、监 测户不低于 70%，其 余部分用于巩固拓展 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 振兴方面及弱势群体； 本项指标得 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细则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E22 安全文明施工	5	考核项目建设过程中是否发生安全事故。	项目建设过程中是否发生安全事故。	1. 未发生安全事故得 5 分, 否则得 0 分。2. 如出现安全事故, 评级不能为“良”以上。	5	根据评价组现场调研和访谈, 该项目施工期间, 制定了相应的安全施工管理办法, 对任何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 施工方和监理方能够积极提前做好相关响应措施, 保障该项目的顺利实施, 未发生安全事故。本项指标得分 5 分。
	E3 满意度 (10 分)	E31 受益脱贫户满意度	5	反映受益脱贫户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受益脱贫户满意度 $\geq 90\%$	根据满意度问卷调查, 得分=调查满意度*权重分	4.12	根据发放脱贫户满意度问卷调查, 发放并收回调查问卷 20 份, 计算满意度 82.40%。本项指标得分 4.12 分。
		E32 受益监测户满意度	5	反映受益监测户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受益监测户满意度 $\geq 90\%$	根据满意度问卷调查, 得分=调查满意度*权重分	4.09	根据发放监测户满意度问卷调查, 发放并收回调查问卷 20 份, 计算满意度 81.8%。本项指标得分 4.09 分。
		合计	100				71.20	